

##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 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9 年 12 月 3 日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通惠家园惠润园 7、8 号楼 1 层 7-10 号 A 区 101 室

首席合伙人：于晓平

2023 年末合伙人数量：2 人

2023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9 人

2023 年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775.66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620.63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06.67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4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0	0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E	建筑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0.00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13 万元

2023 年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3 年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74.47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收入额 5%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能够依法承担因审计失败可能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从成立至今没有发生民事诉讼事项。

##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2 人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人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于晓平，2006 年首次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1 年 8 月因个人职业发展规划离开审计行业，2022 年再次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在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最近 3 年签署 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 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海强，202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2 年开始在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最近 3 年签署 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 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尚华，200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0年开始在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最近3年签署0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6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尚华	2023年11月24日	行政监督	大连市证监局	未识别关联方，出具警示函

## 3、独立性

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审计费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友好协商确定，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1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 征得其理解和支持, 公司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表示衷心感谢。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12月12日, 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024年12月12日, 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四)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3日